

纪念马克思逝世 一百周年论文选

云南省社会科学院编



云南人民出版社



紀念馬克思逝世一百週年論文選

云南省社會科學院編

雲南省人民出版社

封面设计：张福言

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论文选

云南省社会科学院《纪念马克思逝世
一百周年论文选》编辑组编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昆明市书林街100号）
安宁县印刷厂印装

开本：850×1168 1/32印张：7.5字数：183,000
1983年9月第一版 1983年9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3,000

统一书号：3116·428 定价：0.70元

编 者 说 明

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中共云南省委党校、云南省社会科学院，联合举办了纪念伟大革命导师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学术报告会，共收到学术论文四十多篇。全部论文由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界的同志们撰写。有些是学习和阐述马克思主义的某些基本理论的，有些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对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的某些重大现实问题，进行了一些有益的理论探讨。为了交流这些研究成果，我们从中选出十五篇汇集成册。因此，可以说这本论文选集，从一个侧面反映了我省广大哲学社会工作者，自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在学习和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方面取得的一些成果，也是对伟大革命导师马克思的一个最好的纪念。

收入论文选集的文章，有的已在我省报刊公开发表，有的尚未公开发表。在编辑过程中，除文字方面作了若干处理外，对文章的基本观点均尊重作者原意。选集主要是进行学术交流，供各级领导和有关同志参阅。限于篇幅和时间等原因，未能收入选集的，敬请作者见谅。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难免有错误和不妥之处，亦请广大读者见谅，并欢迎批评指正。

云南省社会科学院

《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论文选》编辑组

一九八三年五月

目 录

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李 维 (1)
评黑格尔的历史观·····	张尚仁 (15)
——兼论马克思历史观的思想来源	
马克思早期哲学中人的本质问题·····	赵仲英 (30)
云南少数民族前资本主义社会诸形态 与历史发展规律问题·····	杜玉亭 (45)
试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本质与历史使命·····	王展飞 (66)
马克思对“农业是国民经济基础” 原理的发展及其战略意义·····	赵崇岭 (83)
商品经济和社会主义·····	段家陵 (92)
闪烁着科学光辉的资本循环理论与提高经济效益·····	彭体全 (102)
《哥达纲领批判》的一条译文与按劳分配问题·····	文传洋 (112)
创建新中国社会学必须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	刘尚铎 (122)
马克思主义的宗教理论及其在中国的发展·····	何耀华 (131)
马克思与自然科学·····	梁多俊 (154)
审美价值的探源·····	赵仲牧 (164)
论美在异化劳动条件下的矛盾运动·····	杜东枝 (198)
试论马克思恩格斯在文艺思想上的杰出贡献·····	张运贵 (217)

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李 维

今年3月14日，是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纪念日。全世界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马克思开创的事业的继承者，都会在这一天以无比崇敬的心情来纪念这位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导师。

马克思和他亲密的朋友恩格斯一起创立了马克思主义。他们以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揭示了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的客观历史发展的规律，指明了无产阶级的历史地位和历史使命，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科学，为国际工人运动奠定了科学的理论基础。进入二十世纪以后，资本主义发展到帝国主义阶段，列宁进一步发展了马克思主义。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指导下，无产阶级的解放斗争同世界被压迫民族的解放斗争联合起来，使社会主义革命在帝国主义统治的薄弱环节首先取得了胜利。经过半个多世纪的斗争，社会主义制度已先后在一些国家建立，并得到了巩固和发展。世界历史的进程，证明了马克思和恩格斯创立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是正确的。

对革命导师最好的纪念，是把他们开创的事业继续向前推进。我们在中国纪念马克思逝世一百周年，应当着重去研究如何在我国的历史条件下，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更好地建设我国社会主义的事业。本文就如何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本国实际相结合，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作一些肤浅的探讨。

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我国就逐渐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我国人民为挣脱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的枷锁，前仆后继进行过无数次英勇的斗争。1911年辛亥革命推翻了清王朝的统治，但中国社会并没有改变半殖民地半封建的性质。直到马克思主义传播到中国后，1921年产生了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经过长期的革命斗争，才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统治，取得了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新中国成立后，又顺利地进行了社会主义改造，完成了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确立了社会主义制度，发展了社会主义的经济、政治和文化。中国革命的胜利，是在马克思主义的指导下取得的。没有马克思主义就没有中国的今天。

中国革命的胜利来之不易，它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找到了正确的指导思想和具体道路，经过长期的艰苦奋斗才取得的。然而，要把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具体实际结合起来，找到符合中国实际的具体道路，却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在这个问题上，我们党走过了曲折的道路，中间一直存在着两条思想路线的斗争。一条是教条主义的路线；一条是实事求是的路线。只有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在党内占居主导地位时，才会比较顺利地解决这个问题。

新民主主义革命初期，党处在幼年，缺乏经验，在陈独秀的右倾投降主义的错误领导下，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遭到了惨重的失败。到了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党已经有了一些经验，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一些领导人，开始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找到了建立革命武装，建立农村革命根据地，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全国政权等适合中国特点的革命方针和具体道路。但在左倾教条主义的错误领导下，

特别是在王明左倾冒险主义的错误领导下，这些正确的方针和道路被错误地否定了，而一意孤行地执行了一套完全脱离中国实际的错误方针和政策，造成革命根据地和白区的革命力量受到极大的损失。直到遵义会议确立了毛泽东同志在中央的领导地位，经过延安整风，总结了历史经验，认识了教条主义的危害，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一些领导人提出的符合中国革命特点的正确方针和道路，才被全党所接受。到党的七大时，才确立了一个全面的、正确的、成熟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纲领。在这个纲领的指导下，加上当时国际和国内的各种有利条件的配合，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才顺利地在全国范围取得了胜利。

建国以后，进行社会主义改造，我们党仍然遵循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从中国的实际出发，采取了一套正确的方针和政策，创造性地开辟了一条有中国特点的社会主义改造的道路，到一九五六年就基本上实现了社会主义的改造。随后，全国转入全面的社会主义建设。1956年党的八大，仍坚持从中国的实际出发，为社会主义建设制定了正确的方针和原则。毛泽东同志及中央的其他领导同志，对社会主义建设提出了许多正确的观点。但由于缺乏社会主义建设的经验，党在指导思想又发生了严重的失误，八大的正确方针没有得到坚决的贯彻执行。十年社会主义建设经历了一个曲折的发展过程。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虽有一定的成就，但“左”的思想一直未得到纠正，而且后期在政治和思想方面还有发展，最后导致十年“文化大革命”。造成十年建设的曲折和十年内乱的错误，有多方面的原因。从认识上看，也仍然是主观主义，对客观实际缺乏正确的认识，其中也有把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中某些论点加以误解或教条化。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党通过总结历史经验，对中国社会主义建设的客观规律有了比较明确的认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重新回到实事求是的立场上来，从根本上冲破了长期“左”倾错误的严

重束缚，端正了党的指导思想，制定了正确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和组织路线。此后，党又从各个方面深入总结历史经验，科学地阐明了许多从实践中提出的新问题，并制定和实施了一系列符合实际情况的方针政策。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对建国以来三十二年的历史作了全面的、正确的总结，提出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十条方针。到党的十二大时，又总结了粉碎江青反革命集团后六年的实践经验，制定了一个符合中国实际、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的新纲领。

我国六十几年革命和建设的历史表明，只有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的实际结合起来，找到适合本国实际的指导方针和具体道路，革命和建设才能成功。什么时候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同本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采取符合本国实际的方针和政策，革命事业就会比较顺利的发展；什么时候把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教条化，离开本国的具体实际决定指导方针，革命事业就要遭到失败和挫折。新民主主义革命是如此，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也是如此。总结过去的历史经验，我们就深深懂得，我国目前和今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要卓有成效，必须坚持符合本国实际、具有本国特点的指导方针和具体道路。正如邓小平同志在十二大开幕词中指出：“我们的现代化建设，必须从中国的实际出发。无论是革命还是建设，都要注意学习和借鉴外国经验。但是，照抄照搬别国经验、别国模式，从来不能得到成功。这方面我们有过不少教训。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这就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这段话是对我们党六十几年来如何把马克思主义运用于中国具体实际的最深刻、最精辟的总结。

二

马克思主义不是教条，而是行动的指南，它的生命力、它的伟大力量在于它同各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形成各国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解放斗争的指导方针，指引千百万群众的实践行动，去取得革命和建设的胜利。对这个问题，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马克思、恩格斯，以及他们的继承者列宁、斯大林，特别是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毛泽东，都作过许多精辟的论述，而我们在实践中却为何在这个老生常谈的问题上，一犯再犯错误，都要付出沉重的代价后才获得解决呢？这是一个很值得研究的问题。

从过去的经验看，如何做到马克思主义同本国具体实际相结合，就认识方面讲，有以下三个重要问题需要认真总结。

（一）善于理解马克思主义的精神和实质，区别方法和结论，区别普遍原理和个别论断

马克思主义是无产阶级解放斗争的真理。真理有绝对和相对的差别。而真理的绝对性和相对性就在于它的条件性。从马克思主义各种理论的条件性来划分，马克思主义理论体系大体是由三种理论组成：一种是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即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理论；另一种是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方法，研究社会发展、特别是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和无产阶级解放条件的科学结论。在这种理论中，特别是关于无产阶级解放条件的理论，又可以分为两种，一种是普遍原理，另一种是个别论断。要完整地、准确地掌握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就应当分清这三种理论，掌握两个区别。

首先，要区别马克思主义的方法和结论。

马克思主义的方法，也就是指我们通常说的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最基本的是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即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这部分理论是人类先进思想的结晶，是普遍适用的真理。马克思主义关于资本主义发展的规律和无产阶级解放条件的理论，是用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去

研究而得出来的结论。这部分理论的适用范围，一般说是有条件性的。我们平时所说的坚持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包含两个意思，一是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基本原理，二是关于资本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的客观规律和条件的普遍原理。坚持马克思主义，首先是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运用马克思主义解决本国的具体实际问题，首先说的也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恩格斯说：“马克思的整个世界观不是教义，而是方法。它提供的不是现成的教条，而是进一步研究的出发点和供这种研究使用的方法。”（《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9卷，第406页）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反复多次讲过的，马克思主义不是教条，而是行动的指南，也首先是从这个意义上讲的。

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首先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这一点过去人们往往有所忽视。运用马克思主义，总是习惯于运用马克思的某些具体论断，或者运用别国运用马克思主义解决革命或建设问题的某些具体经验，而忽视了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本国的实际情况，确定自己的方针和政策。历史上的各种教条主义，往往就是从这里产生的错误。

明确这个问题，对于我们今天和今后的社会主义建设十分重要。随着社会主义运动的日益发展，新情况、新问题层出不穷，早已超出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的设想，有许多问题也超出毛泽东的设想，马克思主义的经典著作不可能给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提供各种问题的现成答案。许多新情况、新问题，要靠我们现代的马克思主义者去研究、去解决。对今后来说，坚持马克思主义，运用马克思主义，大量的问题是坚持马克思主义指明的方向，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而运用马克思主义的某些具体结论，将随着时间的推移越来越少。当然，这种趋势并不是逐渐走向对马克思主义的否定。马克思主义的根本原则，它的立场、观点和方法是否定不了的。马克思主义的根本原

则只会随着时代步伐不断向前发展而越来越丰富。

其次，要区别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和个别论断。

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除世界观和方法论的一般原理外，这里指的主要是关于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的客观规律和社会主义运动的一般原理。马克思主义的这一部份理论，是用科学的方法，研究了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特别是具体分析了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认真地、精密地考察了无产阶级解放的各种条件，以及总结了工人运动的经验而得出的结论。这些结论对存在资产者和无产者对立的一切国家和历史时期都是适用的。正如恩格斯指出：每一个国家里的无产阶级政党，都要有他自己的政策。“这种政策的细节，可以根据每一个国家的特殊情况而有所不同；但是，因为劳动和资本之间的基本关系到处都一样，有产阶级对被剥削阶级的政治统治这一事实到处都存在，所以无产阶级政策的原则和目的就总是一样的，至少在一切西方国家中是这样。”（《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321页）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某些具体问题的论断，往往是革命导师针对某一时期、某一国家的一些问题而提出来的，这一类观点是在一定的时间、地点和条件下形成的，它们的适用范围是很有限的。如《共产党宣言》中第二章的末尾提出的一些革命措施，是根据《宣言》发表时的国际形势和条件而提出来的。1872年，即《宣言》发表近25年后，马克思和恩格斯在为《宣言》德文版写的序言中就指出，由于情况的发展和变化，这个纲领有些地方已经过时了。

在掌握和运用马克思主义理论时，区别马克思主义著作中的这两种不同的理论也是很重要的。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不能违背。从事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必须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违背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就没有科学的社会主义。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这是世界历史发展的总趋势。

各个国家的社会发展水平和各方面的条件不同，实现社会主义转变的具体道路和形式也不会完全相同。但不管各个国家实现社会主义的转变有多大差异，作为科学社会主义来说，都有着共同的特征。如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私有制转变为公有制、实行按劳分配、消灭剥削、建设高度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高度的民主等。这些共同的特征，就是马克思主义关于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的要求。没有这些特征，就不能成其为科学社会主义。

至于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中某些具体问题的论断，包括别的国家采用这些论断取得成功的经验，则应采取分析的态度，适合于本国实际情况的应当采用，不适合本国实际情况的就不能照搬。教条主义往往就是在这个问题上犯了错误。这一点我们已经有很多教训。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左倾教条主义照搬城市武装起义夺取全国政权的经验，造成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的严重损失。社会主义建设时期，我们也还继续发生了类似的错误，如把列宁在社会主义改造以前关于小生产每日每时都在产生资本主义和资产阶级的论断，硬套在我国社会主义改造后的集体农民和集体手工业者身上，形成了一种“左”的城乡经济政策和阶级斗争政策。把马克思主义著作中某些具体论断教条化，这也是违背马克思主义原则的。

善于区别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某些具体问题的论断，在当前来说，还有助于澄清一些对马克思主义的模糊思想。近几年来，国内外都有一种思潮，即认为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世界的生产有很大发展，工人生活有明显改善，看不到有革命形势，以此否定马克思列宁主义。说什么马列主义“过时”了。应当承认，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世界的确出现了许多新情况，无产阶级解放斗争的条件起了重大的变化，这是马克思和列宁都没有预料到的。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某些论断，要根据新的情况加以补充和发展。但是，只要对今天的资本主义世界有一定的科

学分析，对马克思主义有一定的了解，就不难发现，尽管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资本主义经济有一定的发展，但日益社会化的大生产与资本主义私有制的矛盾并没有消除，经济危机仍然存在，资产阶级同无产阶级的矛盾、帝国主义同发展中国家的矛盾、帝国主义国家之间的矛盾都仍然存在。资本主义世界的基本矛盾，在其发展过程中，有时会有缓和的情况，但从长远来看，由于根本对立的矛盾性质所决定，矛盾的尖锐化总是不可避免的。生产的社会化发展到同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私有制的外壳不再相容时，必将引起资本主义的生产方式自身的否定。这时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就要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所代替。马克思列宁主义关于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的基本结论并没有过时。

（二）坚持从本国实际出发，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原理运用于本国的特殊条件，走有本国特点的道路

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本国实际相结合，这句话确切地说，应该是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本国特殊条件相结合。也就是要把马克思主义的一般原理运用于本国的特殊条件，找到本国革命和建设的特殊规律，制定符合本国实际的指导方针，走有本国特点的具体道路。

马克思主义是世界无产阶级解放斗争的学说，它的科学社会主义的基本理论，揭示了无产阶级解放运动的一般规律，阐明了无产阶级解放的一般条件。各国无产阶级的解放斗争，都存在着共同的规律、共同的条件。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社会主义的一般原理，对各国无产阶级的解放斗争都有普遍的指导意义。但是，正如《共产党宣言》指出的：“如果不就内容而就形式来说，无产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首先是一国范围内的斗争。”（《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第262页）国际无产阶级的解放，是通过各国无产阶级反对本国资产阶级的斗争逐个取得胜利而实现的。由于各个国家的情况千差万别，社会经济、政治和文化的发展水平不同，

无产阶级解放斗争所处的各种条件不同，因而各国无产阶级的解放斗争，必然受到各国特殊的社会历史条件所制约，都有它的特殊性。因此，每一个国家无产阶级的解放斗争，除有国际无产阶级解放运动的一般规律性外，还有各个国家的特殊规律性。每一个国家无产阶级的解放斗争，都有一个一般和个别相结合的问题。

一般和个别怎样结合？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辩证法指出，一般只能在个别中存在，只能通过个别而存在。国际无产阶级解放运动的一般，只能通过各国无产阶级解放斗争的个别而存在。各个国家无产阶级的解放，即是个别，又包含一般。就其斗争的内容和目的来说，都是共同的。各国无产阶级的解放，都必须通过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推翻资产阶级的政治统治，使资本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最终实现共产主义的社会制度。不论社会主义还是共产主义的实现，自身都有其质的规定性，必须具备若干共同的基本特征。就其斗争的具体方法和具体形式来说，又是个别的。各国无产阶级反对本国资产阶级的具体形式，实现资本主义转变为社会主义的具体道路，是由各个国家特殊的社会历史条件决定的，是因国而异，不可能有统一的、固定不变的模式。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本国具体实际相结合，讲的就是把马克思的一般原理，运用于本国特殊的社会历史条件，找到本国无产阶级解放运动的特殊规律，制定符合本国实际的指导方针，走自己特殊的道路。否则，就不存在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本国实际相结合的问题。

各国无产阶级政党领导本国无产阶级的解放运动，都有一个一般和个别相结合的问题，都有一个把马克思主义的一般原理运用于本国的特殊条件的问题。具有实践经验的无产阶级革命领袖，都深深懂得这个问题，而且也都十分强调这个问题。列宁、斯大林和毛泽东都曾有过不少精辟的论述。如毛泽东在1938年针对教条主义的错误，就明确指出：“共产党员是国际主义的马克

思主义者，但马克思主义必须和我国的具体特点相结合，并通过一定的民族形式才能实现。马克思列宁主义的伟大力量，就在于它是和各个国家具体革命实践相联系的。对于中国共产党说来，就是要学会把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应用于中国的具体环境。…因此，使马克思主义在中国具体化，使之在其每一表现中带着必须有的中国的特点，即是说，按照中国的特点去应用它，成为全党亟待了解并亟待解决的问题。”（《毛泽东选集》合订本，第499—500页）我国革命经历了许多曲折，只有在全党认识了这个问题和解决了这个问题后，才确定了适合我国革命特点的具体道路，并沿着这条道路顺利地取得了革命的胜利。教条主义者不懂得本国无产阶级革命运动中的一般和个利的关系问题，不会把马克思主义的一般原理运用于本国的特殊条件，以一般代替个别，或者照搬别国的经验。离开本国特殊情况决定革命的指导方针，这当然不可避免地要把革命事业引向失败。

把马克思主义的一般原理，运用于本国的特殊条件，找到本国革命和建设的特殊规律，制定符合实际的指导方针，这就需要对本国的具体实际情况有个基本的了解，认真考虑本国的特点。正如列宁指出：“……共产主义者的任务，象在任何时候一样，也是要善于把共产主义共同的和基本的原则应用到各阶级和各政党相互关系的特点上去，应用到向共产主义客观发展的特点上去，这种特点每个国家各不相同，我们应该善于研究、探求和揣测这种特点。”（《列宁选集》第4卷，第243页）不掌握本国具体情况，不认真研究、探求和揣测本国的特点，什么问题都是心中无数，一片茫然，当然就谈不上把马克思主义的一般原理运用于本国的特殊条件，更谈不上能制定出符合本国实际的指导方针。

当然，认识一个国家在各方面的特点，确定出有本国特点的具体道路和具体形式，也不是一件很容易的事。但是，只要指导思想明确，把立足点放在本国具体实际的基础上，坚持从本国实

际出发，认真进行调查研究，善于总结实践经验，本国的特点是会逐步被认识的，适合本国特点的具体道路，也是会被找到的。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前期由于党的主要领导人不从本国实际出发、不调查、不研究，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都没有认识本国的特殊条件，也都没有找到适合本国革命特点的具体道路。以毛泽东同志为代表的一些领导人，把立足点放在本国实际的基础上，作了大量的调查研究，总结了历史的经验，终于认识了我国是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的东方大国的这个特点，明确了革命的具体道路必须分两步走：第一步，进行新民主主义革命，建立革命武装，建立农村革命根据地，以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政权；第二步，接着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实践已证明，这条道路符合中国革命的实际，就是沿着这条道路中国革命才取得了胜利。社会主义建设，开始我们没有经验，借鉴了别国的经验，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实践的发展，沿用外国的一些做法，就显得不符合我国实际情况。特别是在我们自己产生了“左”的指导思想后，许多做法都是脱离我国实际的。因此，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一直没有找到完全适合我国特点的具体道路。直到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从根本上冲破了“左”倾错误的严重束缚，端正了党的指导思想后，党的领导重新回到一切从实际出发的立场上，从各方面深入总结历史经验，科学地阐述了许多从实践中提出的有关建设社会主义的理论问题和政策。经过几年不断的实践和总结，在逐步加深了对我国国情认识的基础上，终于找到了一条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建设道路。以上历史经验证明，要了解本国具体实际，掌握本国特点，有个认识过程；要找到适合本国特点的革命和建设的具体道路，也有一个探索过程。但是，正如前面说的，只要指导思想明确，肯作调查研究，善于总结经验，这些过程可以缩短，并不都需要付出沉重的代价。

（三）关键是要有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